

证券代码：872339 证券简称：光锐通信 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黄山市光锐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<p>第四章 股东和股东大会 第四十八条</p> <p>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，应当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；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，还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</p> <p>（一）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%的担保；</p> <p>（二）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，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%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；</p> <p>（三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；</p> <p>（四）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原则，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%；</p>	<p>第四章 股东和股东大会 第四十八条</p> <p>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，应当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；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，还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</p> <p>（一）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%的担保；</p> <p>（二）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，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%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；</p> <p>（三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；</p> <p>（四）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原则，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%；</p>

<p>(五) 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原则，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%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；</p> <p>(六) 对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；</p> <p>(七) 法律、法规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。除上述规定外，公司的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应当经董事会批准，董事会审议担保事项时，必须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。</p> <p>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议案时，该股东或者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，不得参与该项表决，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。</p>	<p>(五) 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原则，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%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；</p> <p>(六) 对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；</p> <p>(七) 法律、法规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。除上述规定外，公司的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应当经董事会批准，董事会审议担保事项时，必须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。</p> <p>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议案时，该股东或者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，不得参与该项表决，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。</p> <p>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经办人员或其他责任人违反公司对外担保审批权限、审议程序，擅自签订担保合同或无视风险擅自提供担保或怠于行使职责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，相关责任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，并且将根据公司遭受的经济损失大小、视情节轻重等情况，给予相关责任人相应的处分和处罚。</p>
第八章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	在原“第八章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、第一百七十八条”之后，增加一

	<p>条，即第一百七十九条。</p> <p>第一百七十九条 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发生的纠纷，可以自行协商解决、提交证券期货纠纷专业调解机构进行调解、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若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，应当充分考虑股东的合法权益，并对异议股东作出合理安排。其中，公司主动申请终止挂牌的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应该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，通过提供现金选择权、回购安排等方式为其他股东的权益提供保护；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的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应该与其他股东主动、积极协商解决方案。</p>
第一百七十九及之后各条款	序号相应顺延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治理规则》的相关要求，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黄山市光锐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《黄山市光锐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

黄山市光锐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4月18日